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2694
聯絡人：李佩倫
電 話：02-7736-5706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三)字第110008582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年度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徵件海報電子檔(更新) (008582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疫情，本部辦理本（110）年度「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薦送作業延長至110年8月31日止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10年4月22日臺教社（三）字第1100053322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考量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疫情，全國現仍處於第三級防疫警戒期間，為使個人、團體有更充裕的準備作業時間，旨揭獎項個人、團體申請推薦截止日期延長至110年7月31日；推薦機關（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）之薦送作業截止日期延長至同年8月31日（均以郵戳為憑）。請惠予轉知所屬，至
紉公誼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(處)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中略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
